

郑州市金水区金渠小学场地及配套项目工程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23-GC-0295-01)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4月26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场地及配套工程：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713.692268万元，质量：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749.524698万元，质量：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759.090872万元，质量：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李前义一级建造师豫1412017201833830；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景浩二级建造师豫241181838616；

中标候选人(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薛莹二级建造师豫241171716047；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资质要求：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第二标段：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第二标段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4、业绩要求:

第一标段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第二标段: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供配电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5、财务要求: 提供 2019-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成立日期推算);

6、信誉要求:

(1) 提供企业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②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4)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承诺未被列入环境污染防治失信黑名单(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资质要求：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第二标段：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第二标段：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4、业绩要求：

第一标段：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第二标段：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供配电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5、财务要求：提供2019-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成立日期推算）；

6、信誉要求：

（1）提供企业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企业，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②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4) 2020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承诺未被列入环境污染防治失信黑名单（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候选人(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资质要求：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第二标段：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第二标段：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2022年6月1日以来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4、业绩要求：

第一标段：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第二标段：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供配电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5、财务要求：提供2019-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企业按成立日期推算);

6、信誉要求:

(1) 提供企业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 (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 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企业, 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②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 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4)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投标人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承诺未被列入环境污染防治失信黑名单 (投标人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响应;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响应;

中标候选人(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响应;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序号 受理部门 受理渠道

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异议受理) 单位名称: 郑州市金水区教育局

单位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28 号

联系人: 刘先生

电话: 0371-60116680

传 真：无

邮 箱：liu184935763@vip.qq.com

2 招标监督部门

（投诉受理） 监督部门：郑州市金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办公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与姚寨路交叉口东 200 米聂庄 G 区 23 层

电 话：0371-86092763

传 真：无

邮 箱：jsqjgb@126.com

备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三、其他

郑州市金水区金渠小学场地及配套项目工程第一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本项目第一标段（标段编号：23-GC-0295-01）于 2023 年 04 月 21 日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将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评标结果）情况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

1.1 中标候选人排序基本情况

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质 量 工 期

（交货期/天）

1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136922.68 李前义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90 日历天

2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495246.98 张景浩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90 日历天

3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590908.72 薛莹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90 日历天

1.2 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 人员类别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1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李前义 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412*****081X 一级建造师 豫 1412017201833830

2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张景浩 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410*****5913 二级建

造师 豫 241181838616

3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薛莹 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410*****0061 二级建造师
豫 241171716047

1.3 中标候选人企业业绩

序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1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密市民政局乡镇敬老院综合提升工程施工 新密市民政局
2019年1月21日 8698175.72

2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荥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农村戏台建设项目 荥阳市文化广
电和旅游局 2019年8月20日 1737583.92

3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惠济区铁炉寨小学食堂改扩建 河南滨河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8月6日 1657984.40

1.4 中标候选人项目负责人业绩

无相关要求。

二、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2.1 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序号 标段编号 资格能力条件

1 23-GC-0295-01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资质要求：

第一标段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第二标段 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 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在建项目；

第二标段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6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且无其他
在建项目。

4、业绩要求：

第一标段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第二标段: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供配电工程施工业绩 (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相关资料、中标候选人截图或中标结果截图);

5、财务要求: 提供 2019-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新成立企业按成立日期推算);

6、信誉要求:

(1) 提供企业在本项目招投标期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 (格式自拟), 若发现投标人具有弄虚作假行为,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 (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 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企业, 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②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 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4)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投标人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承诺未被列入环境污染防治失信黑名单 (投标人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情况

序号 标段编号 中标候选人名称 响应情况

1 23-GC-0295-01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

2 23-GC-0295-01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

3 23-GC-0295-01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

三、废标情况及原因

无废标情况

四、报价修正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五、所有投标人综合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A 评委 B 评委 C 评委 D 评委 E

- | | | | | | | |
|---|---------------|-------|-------|-------|-------|-------|
| 1 |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5.00 | 16.00 | 15.50 | 15.00 | 16.00 |
| 2 |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6.50 | 19.00 | 17.00 | 16.50 | 17.50 |
| 3 |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5.00 | 16.00 | 15.50 | 15.00 | 16.00 |
| 4 | 河南祥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8.00 | 8.00 | 8.50 | 8.00 | 9.00 |

六、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委 A 评委 B 评委 C 评委 D 评委 E

- | | | | | | | |
|---|---------------|-------|------|------|------|------|
| 1 |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6.2 | 16.0 | 17.0 | 18.5 | 17.9 |
| 2 |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9.1 | 23.0 | 22.0 | 23.5 | 20.6 |
| 3 |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5.25 | 15.5 | 17.0 | 18.5 | 17.9 |
| 4 | 河南祥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13.75 | 13.0 | 15.5 | 16.5 | 16.9 |

七、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得分 总得分

- | | | | |
|---|---------------|-------|-------|
| 1 | 林州金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9.83 | 62.45 |
| 2 | 河南省鼎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7.68 | 76.62 |
| 3 | 河南省康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35.12 | 67.45 |
| 4 | 河南祥和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26.79 | 50.22 |

八、公示时间

2023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3 年 04 月 26 日。

九、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无此项内容

十、异议（投诉）受理部门及渠道

序号 受理部门 受理渠道

- 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异议受理） 单位名称：郑州市金水区教育局

单位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28 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71-60116680

传真：无

邮箱：liu184935763@vip.qq.com

2 招标监督部门

（投诉受理） 监督部门：郑州市金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办公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与姚寨路交叉口东 200 米聂庄 G 区 23 层

电话：0371-86092763

传真：无

邮箱：jsqjgb@126.com

备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公示期满对公示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徐春丽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市金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市金水区教育局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28 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371-60116680

电子邮件：liu184935763@vip.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拓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53 号中原国家广告产业园 3 号楼 10 层 187 室

联系人：郭保瑞、屈冬寒、孙登雯、徐春丽

电话：0371-63336272

电子邮件: hntygczx@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